

证券代码：300590

证券简称：移为通信

公告编号：2017-010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6,96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同总金额3,694.06万元（含承销保荐费对应的增值税金额154.70万元），考虑增值税进项税154.70万元可予以抵扣，待抵扣后相应款项应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净额为53,420.6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月5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万元)	招股说明书拟 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现拟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万元)
1	基于多制式通信技术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30,516.59	30,516.59	30,516.59
2	基于多普勒定位测向系统的车辆定位解决方案项目	9,819.58	9,819.58	9,819.58
3	研发中心项目	19,168.93	13,152.73	13,084.48 ^注
	合计	59,505.10	53,488.90	53,420.65 ^注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20.65万元，较原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3,488.90 万元少 68.25 万元,研发中心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 13,152.73 万元减少为 13,084.48 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后方可实施。独立董事对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六、各专项核查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意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国信证券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查阅了公司董事会材料、监事会材料及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后方可实施。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国信证券对移为通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2 日